

证券代码： 601500

证券简称：通用股份

公告编号： 2022-085

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是根据公司治理实际情况需要。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拟将监事会成员数量由 5 名调减为 3 名，主要修订内容对比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，独立监事 1 人；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 2 名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	<p>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/3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

除上述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5 日